中航工业机电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2015 第三季度报告 证券代码:002013 证券简称:中航机电 公告编号:2015-056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王坚、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周春华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赵卫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主要财务数据及股东变化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7,438,508,069.88	16,737,271,747.21	4.1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4,790,793,165.50	4,666,529,316.04	2.66%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399,272,889.87	2.35%	4,483,195,059.20	-9.2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68,238,308.42	231.94%	188,127,824.80	-19.2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04,955,297.13	133.37%	124,844,813.51	-34.9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	---	-909,391,565.82	14.3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8	260.00%	0.20	-20.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8	260.00%	0.20	-20.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54%	2.41%	3.97%	-1.28%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549,731.95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5,012,790.10	
债务重组损益	1,605,989.39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35,000,000.00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3,165,20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156,287.25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622,978.86	
减:所得税影响额	11,296,079.13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434,423.23	
合计	63,283,011.29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及前十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66,513

前10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中航机电系统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43.17%	401,964,148	401,964,148		
中国航空救生研究所	国有法人	14.90%	138,708,164	94,018,242		
贵州盖克航空机电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3.90%	36,337,669	36,337,669		
中国华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3.00%	27,964,142	0		
中国航空工业集团公司	国有法人	2.00%	18,594,863	18,594,863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国中证军工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74%	16,183,730	0		
中央汇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73%	16,122,500	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鹏华中证国防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31%	12,237,974	0		
中航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09%	10,108,597	0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前海开源中航军工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62%	5,761,198	0		

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中国航空救生研究所	44,689,922	人民币普通股	44,689,922
中国华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7,964,142	人民币普通股	27,964,142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国中证军工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16,183,730	人民币普通股	16,183,730
中央汇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16,122,500	人民币普通股	16,122,5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鹏华中证国防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12,237,974	人民币普通股	12,237,974
中航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10,108,597	人民币普通股	10,108,597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前海开源中航军工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5,761,198	人民币普通股	5,761,198
工银瑞信基金-农业银行-工银瑞信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5,336,956	人民币普通股	5,336,956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工银瑞信总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557,155	人民币普通股	3,557,155
全国社保基金一零三组合	3,505,454	人民币普通股	3,505,454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中航机电系统有限公司、中国航空救生研究所、贵州盖克航空机电有限责任公司和中航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同属于中国航空工业集团公司,存在一致行动的可能。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是 √ 否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报告期末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十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1、货币资金2015年9月30日期末数为1,153,171,838.46元,较年初1,853,618,912.85元下降37.79%,主要原因一是公司货款回笼较慢,货款回笼主要集中在年底,二是公司科研技改投入加大,上述原因导致公司货币资金较年初下降较大。

2、预付账款2015年9月30日期末数为929,656,816.68元,较年初673,204,504.14元上升38.09%,主要原因是公司备货采购量加大,预付账款相应增大。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2015年9月30日期末数为73,159,596.79元,较年初115,166,571.92元下降36.47%,主要原因公司子公司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本年出售,导致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较年初下降较大。

4、应付利息2015年9月30日期末数为34,148,488.27元,较年初75,004,055.47元下降54.47%,主要原因是公司每年三月份归还7.5亿元的公司债利息4650万元所致。

5、递延所得税负债2015年9月30日期末数为4,066,862.3元,较年初6,859,770.23元下降40.71%,主要原因是公司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出售,原由于股价上升计提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冲回。

6、专项应付款2015年9月30日期末数为-397,095,822.99元,较年初-297,246,861.69元增加33.59%,主要原因是公司科研投入加大,科研垫支增加导致公司专项应付款变动较大。

7、股本2015年9月30日股本为931,172,208.00元,较年初71,628,6314元增加30%,主要原因是公司本年资本公积转增30%的股本。

8、其他综合收益2015年9月30日期末数为-25,955,585.89,较年初6,929,031.27下降了474.59%,主要原因是是下属子公司出售股票,将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中的累计盈利转入投资收益中,导致其他综合收益较年初下降较大。

9、营业税金及附加本期发生额为12,176,104.57元,较去年同期9,202,099.82元增长32.32%,期主要原因是子公司精机科技销售收入增长导致营业税金及附加的增长。

10、投资收益本期发生额为43,076,378.55元,较上年同期10,038,217.13元上升329.12%,主要原因是公司子公司出售股票,将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中的获利转入投资收益,导致本期投资收益较上年同期上升较大。

11、其他综合收益本期金额为-32,884,617.16元,较上年同期7,961,395.48元下降513.05%,主要原因是公司子公司持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出售所致。

12、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本年发生额为54,007,695.17元,较上年同期2,040,000.00元上升2547.44%,期主要原因为子公司出售股票获得现金收益所致。

13、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本年发生额为47,160,217.58,较上年同期增加47,160,217.58元,主要原因是子公司收购厦门汉胜公司的期初货币资金。

14、投资支付的现金本年发生额为76,560,879.96元,较上年同期33,292,500.00元增长129.96%,期主要原因为子公司收购厦门汉胜支付的投资款所致。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一、非公开发行股票

1、2015年7月16日,中航工业机电系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中国航空工业集团公司转来的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下发的《关于中航工业机电系统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有关问题的批复》(国资产权[2015]619号文)。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原则同意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方案的主要内容如下:(1)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完成后,公司总股本不超过1,110,730,217股,其中中国航空工业集团公司、中航机电系统有限公司、中国航空救生研究所和贵州盖克航空机电有限责任公司等4家国有股东持有公司股份数量不变,合计持股比例不低于53.55%。(2)公司关联方中航航空产业投资有限公司等参与认购新发股份55,248,618股,占发行后总股本的5%。(3)公司核心团队通过"机电振兴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认购公司新发股份10,559,392股,占发行后总股本的0.95%。有关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具体情况,请详见公司于2014年11月26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网址:http://www.cninfo.com.cn)的有关内容。

2、2015年7月22日,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了非公开发行相关议案。

3、2015年8月5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下发的第152339号《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受理通知书》。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依法对公司提交的《中航工业机电系统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行政许可申请材料进行了审查,认为该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决定对该行政许可申请予以受理。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尚需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核准,能否获得核准尚存在不确定性。

二、增持公司股票相关说明

(一)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增持

1、2015年7月15日,公司收到控股股东中航机电系统有限公司《关于增持中航工业机电系统股份有限公司股票的通知》。中航机电系统有限公司于2015年7月15日增持公司股份841,453股,本次增持后,中航机电系统有限公司持有公司43.17%股份。

2、2015年7月10日、13日、15日、16日,公司分别收到公司关联方中航投资控股有限公司通知,中航投资控股有限公司累计共增持公司股份10,108,597股,本次增持后,持有公司1.086%股份。

3、2015年7月16日,公司收到公司关联方中航资产管理有限公司通知,中航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增持公司股份10,000股。

4、2015年7月16日、17日,公司收到公司关联方贵州贵航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通知,贵州贵航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累计共增持公司股份121,6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13%。

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本次增持完成后的6个月内不转让所持公司股份。

(二)公司高管人员增持

7月份,公司实际控制人中国航空工业集团公司董事长、党组书记林左鸣先生增持了公司2000股股份;公司董事长王坚先生增持了公司12,300股股份;公司董事、总经理孟军先生增持了公司10,000股股份;公司董事陈昌富先生增持了公司2800股股份;公司董事杨尤昌增持了公司4000股股份;公司监事会主席张苑苑女士增持了公司8000股股份;公司监事王志标先生增持了公司2000股股份;公司监事靳武强先生增持了公司1300股股份;公司监事郭廷仁先生用其配偶账户增持了公司2300股股份;公司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周春华女士增持了公司3300股股份;公司副总经理王伟先生增持了公司5000股股份;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李兵先生增持了公司10,000股股份。

在本次增持期间及法定期限内,公司上述人员将不减持公司股份。

三、公司对沈阳飞机工业(集团)有限公司、成都飞机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进行增资

公司拟联合中国航空科技工业股份有限公司、中航航空电子系统股份有限公司、中航飞机股份有限公司、中航资本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共同对沈阳飞机工业(集团)有限公司和成都飞机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增资合计不超过498,887.00万元,其中公司增资总金额合计不超过19,607.00万元。为此,公司与其他方拟签署《沈阳飞机工业(集团)有限公司、成都飞机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增资框架协议》。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公司本次签署《沈阳飞机工业(集团)有限公司、成都飞机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增资框架协议》构成关联交易,该协议尚需股东大会审批。由于本次交易标的尚未完成评估,增资各方对北飞集团、成飞集团的具体增资金额等事项尚待确定,各交易方将待未决事项确定后另行签署增资协议,公司将再次召开董事会予以审议,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届时,公司将按照股东大会召开程序的相关规定,通知股东大会召开时间。

重要事项概述	披露日期	临时报告披露网站查询索引
公司对沈阳飞机工业(集团)有限公司、成都飞机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进行增资	2015年08月19日	中航工业机电系统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签署增资框架协议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三、公司或持股5%以上股东在报告期内发生或以前期间发生但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公司或持股5%以上股东在报告期内发生或以前期间发生但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四、对2015年度经营业绩的预计

2015年度预计的经营业绩情况: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正值且不属于扭亏为盈的情形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正值且不属于扭亏为盈的情形

2015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幅度	-20.00%	至	10.00%
2015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区间(万元)	30,552.97	至	42,010.33
2014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38,191.21		
业绩变动的原因说明	2015年1-12月,公司生产经营正常,受整个大的经济环境影响,收入与利润总额较2014年全年可能会出现小幅波动。		

五、证券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证券品种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最初投资成本(元)	期初持股数量(股)	期初持股比例	期末持股数量(股)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账面值(元)	报告期损益(元)	会计核算科目	股份来源
股票	000043	中航地产	1,309,520.84	1,901,960	0.28%	950,980	0.14%	7,294,016.60	10,851,481.38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合计			1,309,520.84	1,901,960	---	950,980	---	7,294,016.60	10,851,481.38	---	---
证券投资审批董事会公告披露日期											
证券投资审批股东会公告披露日期											

六、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情况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共持有陕国投A、标准股份、中航地产三只股票,均为下属子公司2009年以前投资买入,管理层根据持有意图将其归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2015年度上半年,公司对三只股票进行处置,分别为:

1.陕国投A,最初投资成本175.97万元、226.8万股,2015年上半年,公司将其出售,获得收益3373万元;

2.标准股份,最初投资成本50万元、58.2万股,2015年上半年,公司将其出售获得收益609.97万元;

3.中航地产,最初投资成本130.95万元、190.20万股,2015年上半年,公司出售一半股票,收益为1085.15万元。

七、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证券代码:002013 证券简称:中航机电 公告编号:2015-057

中航工业机电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中航工业机电系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于2015年10月22日以邮件形式发出会议通知,并于2015年10月27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参加会议表决的董事9名,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审议,本次会议通过以下决议:

会议以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了《公司2015年三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

三、备查文件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中航工业机电系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10月27日

证券代码:002013 证券简称:中航机电 公告编号:2015-058

中航工业机电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中航工业机电系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5年10月22日向全体监事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召开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的通知,于2015年10月27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的监事5人,实际参加表决的监事5人。本次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以赞成5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了《公司2015年三季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经审核,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编制和审核的公司2015年三季度报告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此公告。

中航工业机电系统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5年10月27日

股票代码:001896 股票简称:豫能控股 公告编号:临2015-57

河南豫能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河南豫能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因正在筹划购买资产的重大事项,于2015年8月3日披露了《重大事项停牌公告》(公告编号:临2015-38),公司股票于2015年8月3日上午开市起停牌。并于2015年8月10日、8月17日、8月24日、8月31日、9月9日、9月16日、9月23日、9月30日发布了《重大事项停牌进展公告》,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后根据尽职调查及预审计、预评估情况,公司确认对标的资产的收购方式为发行股份并配套募集资金,且构成重大资产重组。因有关事项尚存不确定性,为避免公司股票价格异常波动,维护投资者利益,经申请,公司股票自2015年10月14日上午开市起继续停牌,并发布了《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相关准备工作仍在进行中,重组方案的相关内容正在进一步论证、完善。为保障本次重组工作的顺利进行,防止公司股价异常波动,保护广大投资者权益,经申请,公司股票将于10月28日上午开市起继续停牌。待上述事项确定后,公司将及时发布相关公告并复牌。

公司承诺在累计停牌不超过3个月的时间内披露本次重组方案,即最晚将在2015年11月3日按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6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申请文件》的要求披露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或报告书。在上述期限内若公司仍未能召开董事会审议并披露相关事项且公司未提出延期复牌申请或申请未获交易所同意的,公司证券最晚将于2015年11月3日恢复交易,公司将发布终止重大资产重组公告并股票复牌,同时承诺自公告之日起至少6个月内不再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停牌期间,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披露事项的进展情况。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是《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敬请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河南豫能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5年10月28日

证券代码:002683 证券简称:宏大爆破 公告编号:2015-064

广东宏大爆破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宏大爆破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因筹划重大事项,为避免引起股票价格异常波动,保护投资者利益,公司股票(股票简称:宏大爆破 股票代码:002683)于2015年5月11日开市起停牌。经公司确认该事项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后,经公司申请,公司于2015年6月15日于指定媒体发布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5-031),并分别于2015年6月20日、6月30日、7月7日于指定媒体发布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5-032、2015-034、2015-036),于2015年7月14日披露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暨延期复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039),分别于2015年7月21日、7月28日、8月4日、8月11日、8月18日、8月25日、9月1日、9月10日披露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5-040、2015-042、2015-044、2015-045、2015-046、2015-047、2015-055、2015-056)。于2015年9月15日披露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暨延期复牌的公告》(2015-057)。于2015年9月22日、9月29日、10月13日、10月20日披露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5-060、2015-061、2015-062、2015-063)。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及有关各方仍在积极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工作,公司聘请的相关中介机构正对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涉及的资产积极开展尽职调查、审计、评估等工作。公司董事会将在相关工作完成后,及时召开会议审议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相关议案。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信息披露工作备忘录的有关规定,本公司股票将继续停牌。停牌期间,公司将根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至少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关于重大资产重组事项进展情况的公告,直至相关事项确定并披露有关公告后复牌。

公司筹划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

广东宏大爆破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十月二十七日

山东龙泉管道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015 第三季度报告 证券代码:002671 证券简称:龙泉股份 公告编号:2015-094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刘长杰、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宇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孙旺春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主要财务数据及股东变化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2,541,736,173.38	2,387,565,582.29	6.4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484,628,284.33	1,488,264,654.90	-0.24%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30,112,603.77	-48.51%	362,902,235.63	-50.4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8,321,559.20	-81.84%	27,422,328.75	-76.8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0,181,332.18	-74.66%	27,054,600.39	-75.8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	---	-280,999,439.51	34.5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2	-60.00%	0.06	-77.7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2	-60.00%	0.06	-77.7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59%	-2.65%	1.81%	-6.90%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84,897.58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51,289.01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99,203.73	
减:所得税影响额	178,963.34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1,301.38	
合计	367,728.36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及前十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0,624

前10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刘长杰	境内自然人	26.00%	115,379,500	86,534,625	质押	44,000,000
刘素霞	境内自然人	3.57%	15,836,954	0		
张宇	境内自然人	1.99%	8,809,187	6,606,890		
王晓军	境内自然人	1.96%	8,678,608	6,508,956	质押	1,241,080
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78%	7,881,289	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医疗健康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74%	7,721,423	0		
韩振祥	境内自然人	1.42%	6,310,515	4,732,886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13%	5,002,674	0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13%	5,000,174	0		
信雅国	境内自然人	1.04%	4,601,492	3,451,119		

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刘长杰	28,844,875	人民币普通股	28,844,875
刘素霞	15,836,954	人民币普通股	15,836,954
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7,881,289	人民币普通股	7,881,289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医疗健康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7,721,423	人民币普通股	7,721,423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5,002,674	人民币普通股	5,002,674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5,000,174	人民币普通股	5,000,174
云南国际信托有限公司-云瑞鼎盛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4,600,039	人民币普通股	4,600,039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银河转型增长主题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879,857	人民币普通股	3,879,857
重庆市渝商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3,442,076	人民币普通股	3,442,076
王秀琴	3,383,511	人民币普通股	3,383,511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10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无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是 √ 否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报告期末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十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1、货币资金期末较期初下降53.33%,主要系公司支付材料款、募投项目工程款及设备款所致。

2、预付款项期末较期初增长70.80%,主要系公司预付工程款及设备款所致。

3、其他应收款期末较期初增长6.44倍,主要系公司本期支出的保证金增加所致。

4、存货期末较期初增长30.82%,一方面公司本期生产和销售规模进一步扩大,生产所需的原材料储备和产品随之增加,另一方面公司应客户要求为客户备货导致产成品增加。

5、在建工程期末较期初增长58.53%,主要系公司本期新建预应力钢筒混凝土管生产线广东珠海、安徽阜阳等建设项目所致。

6、无形资产期末较期初增长34.63%,主要系公司本期土地使用权增加所致。

7、商誉期末较期初增长2.86倍,主要系并购后商誉增加所致。

8、长期待摊费用期末较期初下降41.01%,主要系摊销减少所致。

9、递延所得税资产期末较期初增长45.21%,主要系本期计提坏账准备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增加所致。

10、其他非流动资产期末较期初增长46.90%,主要系本期非流动资产支出增加所致。

11、短期借款期末较期初增长84.68%,主要系本期新增借款所致。

12、预收款项期末较期初增长2.58倍,主要系本期新签合同按规定预收的货款增加所致。

13、应交税费期末较期初下降74.86%,主要系本期销售收入减少,应交增值税、企业所得税等税费减少所致。

14、其他应付款期末较期初增长57.43%,主要系未支付股权转让款所致。

15、营业收入本期较上期下降50.48%、营业成本本期较上期下降54.04%,主要系前期部分未执行完的订单已近尾声,验收、审计等手续繁琐、效率低。而本期新签订单尚在陆续组织生产中,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相应减少所致。

16、营业税金及附加本期较上期增长32.70%,主要系本期城市建设维护税及教育费附加增加所致。

17、财务费用本期较上期增长60.20%,主要系本期借款增加,利息支出相应增加所致。

18、资产减值损失本期较上期下降58.27%,主要系本期计提应收账款减值准备较上期减少所致。

19、投资收益本期较上期下降100%,主要系本期未取得投资分红,投资收益减少所致。

20、营业外收入本期较上期下降93.84%,主要系本期其他营业外收入减少所致。

21、所得税费用本期较上期下降76.93%,主要系本期利润总额减少,计提的所得税额减少所致。

22、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本期较上期增长34.56%,主要系本期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较上期减少所致。

23、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本期较上期下降279.61%,主要系本期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增加所致。

24、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本期较上期增长3.22倍,主要系本期借款增加所致。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因筹划对公司有影响的重大事项,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股票简称"龙泉股份",股票代码"002671")于2015年6月17日开市起停牌。

本次筹划的事项为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公司于2015年7月2日发布了《关于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5-048),公司股票自2015年7月2日开市时起继续停牌。

由于资产重组事项的相关准备工作尚未完成,经申请,公司于2015年7月30日发布了《关于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进展暨延期复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055),公司股票自2015年7月30日开市起继续停牌。

上述停牌期间,公司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关于资产重组事项进展情况的公告。

2015年9月29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山东龙泉管道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等与本次资产重组相关的议案。并于次日在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了相关公告。

重要事项概述	披露日期	临时报告披露网站查询索引
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	2015年06月17日	《关于筹划重大事项停牌公告》刊登于2015年6月17日的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2015年07月02日	《关于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停牌公告》刊登于2015年7月2日的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2015年07月30日	《关于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进展暨延期复牌的公告》刊登于2015年7月30日的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2015年09月30日	《山东龙泉管道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等与本次资产重组相关的公告刊登于2015年9月30日的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三、公司或持股5%以上股东在报告期内发生或以前期间发生但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刘长杰	自股份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已持有的股份公司的股份,也不由股份公司收购该部分股份。除前述锁定期外,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持有股份公司股份总数的25%;在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持有的股份公司股份。	2012年04月26日		报告期内,承诺人履行其承诺
	董事:王晓军、王相民、信继国、韩振祥、徐玉清;监事:卢其栋、高管:张宇、赵效德、刘占斌、马际红、王宝灵、李久成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已持有的股份公司的股份,也不由股份公司收购该部分股份。除前述锁定期外,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持有股份公司股份总数的25%;在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持有的股份公司股份。	2012年04月26日		报告期内,承诺人履行其承诺
	监事:翟乃庆、鹿传伟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已持有的股份公司的股份,也不由股份公司收购该部分股份。除前述锁定期外,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持有股份公司股份总数的25%;在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持有的股份公司股份。	2013年04月19日		报告期内,承诺人履行其承诺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刘长杰	1、本人已经和将要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任何其他下属公司、企业目前未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发行人具有同业竞争的业务;2、本人已经和将要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任何其他下属公司、企业未来也不直接或间接参与或从事与发行人生产、经营相竞争的任何活动;3、本人将不利用对发行人的控制关系进行损害发行人或其他股东利益的经营活动;4、无论是由本人研究开发的、或从国外引进、或与他人合作而开发的与发行人生产、经营有